

富兰克林国海恒博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富恒博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0468
交易代码	0104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1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10,722,621.0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本基金在封闭期初，将视债券、银行存款、债券回购等大类资产的市场环境进行封闭期组合构建。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严格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构建投资组合，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到期，所投资产到期日（或回售日）不得晚于封闭期结束日，力求基金资产在开放前完全变现。 本基金投资含回售权的债券时，应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至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期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得持有至到期日。 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可以基于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在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前提下，对尚未到期的固定收益类品种进行处置。因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变化导致本基金的投资标的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估值方式，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调整估值方式。

	（二）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基金规模将随着投资人对本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而不断变化。因此本基金在开放期将保持资产较高的流动性，以应付当时市场条件下的赎回要求，并降低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做好流动性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银行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3,159,564.24
2. 本期利润	83,159,564.2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195,448,296.2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04

注：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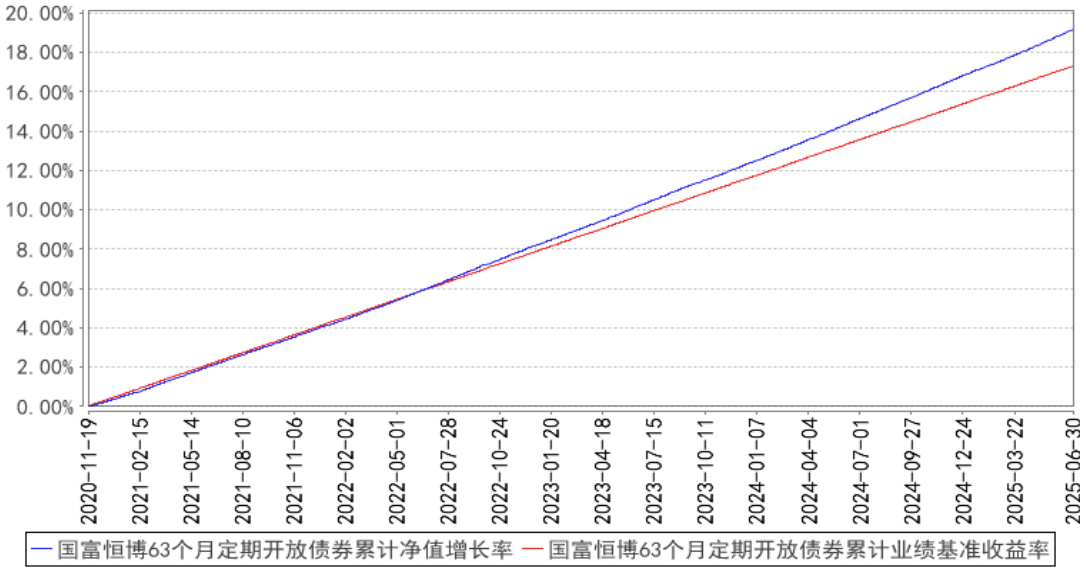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1%	0.01%	0.80%	0.01%	0.21%	0.00%
过去六个月	1.93%	0.01%	1.61%	0.01%	0.32%	0.00%
过去一年	3.97%	0.01%	3.30%	0.01%	0.67%	0.00%
过去三年	12.33%	0.01%	10.62%	0.01%	1.71%	0.00%
自基金合同	19.16%	0.01%	17.31%	0.01%	1.85%	0.00%

生效起至今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富恒博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竹熙	公司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国富新趋势混合基金、国富恒博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国富鑫颐收益混合基金、国富安颐稳健	2020 年 11 月 19 日	-	15 年	沈竹熙女士，长沙理工大学金融学学士。历任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员，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员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固定收益团队执行副总经理，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恒嘉短债债券基金及国富恒裕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国富新趋势混合基金、国富恒博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国富鑫颐收益混合基金、国富安颐稳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基金及国富中债绿色普惠金融债券指数基金的基金经理。

	6 个月持 有期混合 基金及国 富中债绿 色普惠金 融债券指 数基金的 基金经理				
--	---	--	--	--	--

注：1.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恒博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报告发布公平性、投资决策独立性、交易公平分配、信息隔离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异常交易进行控制和审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世界经济增长动能减弱，贸易壁垒增多，主要经济体经济表现有所分化，通胀走势和货币政策调整存在不确定性。国内经济呈现向好态势，社会信心持续提振，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但仍面临国内需求不足、风险隐患较多等困难和挑战。从关键经济数据来看，截至 5 月末，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增长 6.3%；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长

3.7%，其中制造业同比增长 8.5%；基建投资同比增长 5.6%；房地产投资增速同比下降 10.7%；进出口贸易总额累计同比降低 1.3%，其中出口增长 6%；进口下降 4.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同比增长 5%。截至 5 月末，全国居民消费价格累计同比下降 0.1%；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累计同比下降 2.6%。

二季度地产一手房、二手房的销售量同比出现分化，其中一手房同比负增长，二手房小幅正增长，价格延续疲态，地产投资、新开工仍面临较大压力。价格方面，国内可统计的居民生产及消费价格仍在底部区间，居民消费疲弱，消费补贴对社零起到了积极作用。社融增速等金融需求平稳，财政发力较为积极。二季度央行提前布局，进行了降准、降息操作，对金融市场、实体经济保持较为呵护的态度。

二季度债市呈现上涨态势，中债总指数上涨 1.51%，中债国债总指数上涨 1.78%，中债信用债总指数上涨 1.01%。

报告期内，本基金以配置利率债品种为主，组合持续平稳运作，融资成本保持在合理水平。运作过程中结合市场资金面情况，精细操作，竭力控制融资成本，提高账户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04 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上涨 1.0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上涨 0.80%，跑赢业绩比较基准 0.2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3,141,881,456.77	100.00
	其中：债券	13,141,881,456.77	1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11,578.99	0.00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13,142,393,035.7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141,881,456.77	160.3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141,881,456.77	160.3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3,141,881,456.77	160.3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315	20 进出 15	57,000,000	5,835,585,376.66	71.21
2	160405	16 农发 05	31,600,000	3,211,831,977.73	39.19
3	160303	16 进出 03	19,000,000	1,921,393,364.20	23.44
4	180214	18 国开 14	15,800,000	1,628,476,485.86	19.87
5	180411	18 农发 11	5,300,000	544,594,252.32	6.6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087,891,933.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830,687.1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10,722,621.0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401-20250630	3,949,999,000.00	—	—	3,949,999,000.00	48.70

产品特有风险

1. 流动性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为了实现基金资产的迅速变现，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可能存在无法实现交易价格最优；亦或导致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基金资产不能迅速转变成现金，产生流动性风险。

一旦引发巨额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兑付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进行的资产变现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发生较大波动时，可能出现比例赎回、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

管理人有权根据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基于投资者保护原则，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本基金可通过开展正回购业务融入资金，融入资金通过买入债券进行投资时，可能无法在债券到期或回售前随时通过卖出债券偿付正回购到期款项，从而导致流动性风险。

2. 估值风险

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受到尾差和部分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影响，从而导致非市场因素的净值异常波动。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确认利息收入并评估减值

准备。本报告中投资组合报告公允价值部分均以摊余成本列示。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计提减值准备。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兰克林国海恒博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富兰克林国海恒博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兰克林国海恒博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富兰克林国海恒博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

9.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并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tsfund.com 查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1 日